

安溪县自然资源局文件

安自然资〔2026〕47号

签发人：许充分

安溪县自然资源局关于 2025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县委、县政府：

根据《安溪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 年）》和省、市、县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部署要求，结合自然资源重点工作，我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法正确履行政府职能，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现将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统筹推进高水平法治政府建设

（一）强化理论武装。结合我局实际工作，依托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周学习例会、“自然资源微课堂”等平台，组织干

部职工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信访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及法治建设有关工作部署。全年组织专题学习 24 次，推动全局上下法治观念显著增强，自觉成为“法治安溪”建设的践行者。

（二）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严格履行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对法治建设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多次召开党组会议研究法治建设重点工作，解决自然资源管理领域法治化建设中的难点问题，确保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时，将学习贯彻党内法规纳入领导班子述责述廉报告内容，凝聚起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

（三）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落实机制。持续完善行政执法程序，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三项制度。健全告知制度，充分保障行政相对人的陈述、申辩及听证申请等合法权利。在执法实践中，执法过程均依托“闽执法”平台，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及《自然资源违法行为立案查处工作规程（试行）》的规定，处罚标准按照省市自然资源部门有关裁量权的规定执行，有效确保了执法的合法性和公正性。

二、注重依法全面履职，引领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深化权责清单制度建设，坚持职权法定，依据法律法规立改废释及机构改革职能调整情况，对权责清单实施动态管理。2025年，重点对照上级下放事项承接和法律法规修订，及时调整完善我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事项清单，确保权责事项的合法性、精准性，真正做到“清单之内必履职、清单之外无权力”。

（二）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大力推动实施工程规划审批改革，创新推行“技术交底”“技审分离”“模拟审批”等举措，将审批时限压缩至5个工作日，缩短时间50%以上，经验做法入选泉州市第一季度重点工作调度典型案例。2025年5月推出福建省二手房转移登记“一件事”后，群众可通过闽政通足不出户线上办结二手房交转移登记全部手续，累计成功办理7件业务。

（三）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聚焦不动产历史遗留问题攻坚，成功化解湖头翠湖城一期等9个小区5045宗国有土地上历史遗留办证难题，切实解决群众“办证难”痛点。同步推进农房宅基地确权登记工作，全年完成宅基地相关登记8343宗，其中房地一体登记5141宗，进一步夯实农村产权基础。创新推行“验登合一”审批模式，实现竣工验收与产权登记“无缝衔接”，为12家企业提供“竣工即交证”服务，带动融资提速151455万元，相关经验做法被《泉州效能》推广，入选我县2025年“安商有数”营商环境八大品牌。

（四）助力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修订完善《关于支持工业企业提容增效的实施方案》，持续支持符合条件的工业企业

提容、分割转让，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推动在安台企增资扩产、提容增效。2025年以来，新增同美工业园区新唐信家俱、湖头光电园勤杰、美法工业园恒星集团等3家企业申请工业提容，预计新增计容建筑面积约7万平方米。

三、夯实依法行政基础，持续提升行政决策法治化水平

（一）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持续实施《中共安溪县自然资源局党组“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实施细则（试行）》、修订《中共安溪县自然资源局党组工作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党组议事边界与决策流程，从源头上拧紧决策“安全阀”。在重大行政决策过程中，坚持党组会、局务会集体研究，引入法律顾问进行前置合法性审查，确保决策科学、民主、法治。2025年，我局行政应诉案件共计18件，一审13件，二审3件，再审2件，均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

（二）深化政务公开和政务诚信建设。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持续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推进政府信息依法主动公开，加大公开力度，传递权威信息，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时效性和准确性。2025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44条，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6条，发布政策解读6条。

（三）自觉接受各方监督。坚持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作为吸纳民意、汇聚民智、推动发展的重要抓手，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和公众监督，高度重视人大、政协的监督作用，高标准、

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依法及时回馈群众、社会和舆论关切。2025 年，共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沟通率、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获评“议案建议办理好单位”“提案办理工作先进单位”。

四、聚力改革攻坚突破，全面赋能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一）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面规范执法全流程，不断提升执法公信力，狠抓执法队伍建设，严格实施持证上岗和资格动态管理，全面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清理整顿工作，注销调离、退休等不符合持证条件人员证件 30 人，并通过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积极储备执法人才，组织新进人员参加执法资格考试，确保执法力量接续有力，充实执法人员后备力量。

（二）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聚焦重点领域，保持对违法占用耕地、非法采矿行为的“零容忍”态度，2025 年共计立案处罚 28 宗，其中违法占地类 26 宗，违法采矿 2 宗。同时，按照专项工作部署要求，对 4 个涉及耕地的纳入处置范围殡葬设施，依法立案查处到位，并配合县民政局、林业局完成 18 个纳入处置范围殡葬设施的登记造册和封闭管理工作。

（三）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全面推进自然资源执法规范化建设。通过积极参与省、市、县案卷评查工作，健全完善自查、自评、自纠工作机制，着力提升行政处罚案卷质量。建立并动态更新县自然资源局行政执法案件目录，按时准确报送 2025 年度行政执法数据，以案卷规范化倒逼执法行为标准化，确促执法人员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充分发

挥“铁观音1号、2号”卫星接收站作用，高效完成县级卫片提取工作，全年提取卫片7个批次、图斑121宗，其中涉及耕地违法图斑33宗，以科技手段赋能自然资源精准监管。

五、提高社会治理效能，更好守护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

（一）健全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体系。健全信访工作机制，成立重复信访化解专班，统筹办理各类信访件，推动化解矛盾纠纷问题。2025年以来，办理群众来访、来信、来电及上级转交办件共计263件，及时答复12345便民服务平台诉求件346件，沟通率、按时办结率均达100%。推动自然资源部交办的34宗重点信访件全部化解，化解率100%。

（二）健全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面强化自然资源执法队伍根基，持续推进法律顾问制度，按规定聘足配强2名专职法律顾问，为执法工作提供专业支撑。常态化组织持证执法人员参加业务培训，不断提升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截至目前，全局共有持证执法人员94人，其中从事执法业务人员6人，配备执法辅助人员2人，队伍结构持续优化，执法力量配置更趋科学。

（三）全方位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严格落实“谁主管谁普法”责任制，围绕“4·22”世界地球日、“5·12”防灾减灾日、“6·25”全国土地日、“宪法宣传周”等重要节点，通过现场搭建咨询台、发放宣传手册、梯式广告、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10余场。组织土地协管员业务培训，进一步夯实基础、明晰工作方向，提升基层人员政策宣讲能力，全

民守法氛围日益浓厚。

六、存在问题与不足

一是理论学习待强化。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上存在片面化、碎片化的现象，学用结合不够紧密，不能很好地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转化为法治建设的生动实践。

二是队伍建设待加强。自然资源部门涉及的监管领域和执法范围较广，执法人员现有知识储备不能充分满足履职要求，部分行政执法人员与业务人员的法律意识、法律素养存在差异。

三是普法工作待深化。对普法工作的重视不够，存在“重业务、轻普法”的倾向，导致普法工作存在“虚化”现象。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渗透力仍有“温差”，距离“入脑入心”尚有差距。

七、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强化政治思想引领，锻造依法行政能力提升“强引擎”。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紧扣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系统制定学习计划，明确学习重点与方式，着力破解学习片面化、碎片化问题。建立学用结合长效机制，通过专题研讨、个人自学等方式，推动法治思维融入依法行政全过程。聚焦自然资源新法律、新政策，开展精准化宣传解读，推动理论学习向法治建设实践高效转化，切实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转化为服务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和过硬本领。

二是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淬炼自然资源依法行政“主力军”。坚持以学习培训为先导，多元化形式深植政治理论与法律知识，全面提升执法人员法治思维与依法行政能力。严把“持证上岗、

资格管理”入关口，强化执法纪律与职业道德教育，着力锻造高素质执法队伍。同时，加大法治人才培养力度，强化业务培训与实践历练，不断提升法治工作队伍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

三是深耕法治宣传阵地，助推自然资源普法“润物无声”。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核心，结合“全国土地日”“测绘法宣传日”等主题节日，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结合自然资源中心工作创新宣传形式和内容，持续加大自然资源工作法治元素植入，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提高宣传的覆盖面和实效性，确保法律法规宣传“接地气、入人心”，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


安溪县自然资源局
2026年2月27日

抄送：县委依法治县办。

安溪县自然资源局

2026年2月27日印发
